

敏實科技大學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紀錄表

110.01.19

	案 由	裁示或決議
提案一	綜合行政處提案：修訂校務會議規則。	1. 第三條本會議之職員、學生代表修正為「行政人員代表、學生代表」。 2. 修正後，照案通過。
提案二	教務處提案：修訂「通識教育委員會會議設置辦法」案。	照案通過。
提案三	教務處提案：修改本校「學則」及「附設專科部學則」案。	照案通過。
提案四	教務處提案：修訂「提升師資素質獎勵補助實施要點」案。	照案通過。
提案五	研發處及人事室提案：修正敏實科技大學教師績效評鑑辦法。	照案通過。
提案六	人事室提案：修訂本校「聘約、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、教師聘任辦法、專任教師安置及離退辦法、教師服務規則」。	照案通過。
提案七	人事室提案：修訂本校「校長選聘及解聘辦法」。	提案撤案，此次會議不審議。
臨時提案一	學務處提案：修正敏實科技大學教師輔導與管教辦法。	修正後，照案通過。